

# 玉溪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简报

(2024年 第七期)

玉溪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8月27日

## 玉溪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2024年7月份“双公示”等 信用信息报送情况的通报

### 一、“双公示”信息报送总体情况

7月份各县(市、区)、各部门归集并推送市级平台“双公示”信息4661条,成功入库4615条,迟报16条,数据合规率为99.01%,迟报率为0.34%。其中,行政许可信息报送3943条,成功入库3929条,迟报4条,数据合规率为99.64%,迟报率为0.10%;行政处罚信息报送718条,成功入库686条,迟报12条,数据合规率为95.54%,迟报率为1.75%。

### 二、市级部门“双公示”数据报送情况

#### (一) 行政许可信息

7月份市级部门行政许可信息合规率均达到100%,迟报率

均为 0%。

## （二）行政处罚信息

7 月份市级部门行政处罚信息合规率均达到 100%，迟报率均为 0%。

## 三、县（市、区）“双公示”数据报送情况

### （一）行政许可信息

7 月份红塔区行政许可信息合规率 98.19%，其他县（市、区）信息合规率均到 100%；峨山县迟报率 2.26%、元江县迟报率 0.31%，其他县（市、区）均为 0%。

### （二）行政处罚信息

7 月份红塔区行政处罚信息合规率 87.83%，其他县（市、区）信息合规率均到 100%；红塔区迟报率 4.33%、峨山县迟报率 5.56%，其他县（市、区）迟报率均为 0%。

## 四、“双公示”数据修改或删除情况

7 月份数据删除和修改 4 条，其中市民政局 1 条，红塔区住建局 2 条，澄江市公安局 1 条。

## 五、“双公示”抽查瞒报情况

### （一）国家抽查

7 月份国家“双公示”瞒报抽查峨山县烟草公司、新平县自然资源局、元江县文旅局、元江县烟草公司等单位 4 条数据，经反馈，无确认瞒报数据。

### （二）省级抽查

6 月份省级“双公示”瞒报抽查了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司法局

及红塔区通海、峨山、易门和新平等县（区）共 40 条数据，无确认瞒报；7 月份省级“双公示”瞒报抽查了红塔区、江川、澄江、华宁、峨山、易门和新平等县（市、区）共 40 条数据，确认瞒报 1 条。

### （三）市级抽查

7 月份市级瞒报抽查对象为市县两级文化和旅游部门“双公示”数据，抽查结果均无瞒报。

## 六、其他数据报送情况

### （一）水费

7 月份通过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（云南玉溪）报送的水费缴纳信息数据共归集 76282 条，入库 68259 条。

### （二）燃气费

7 月份通过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（云南玉溪）报送的燃气费缴纳信息数据共累计归集 513 条，入库 416 条。

### （三）特定信息

特定信用信息即中小微企业融资服务基础信息，由州市上报的包括水、电、气、不动产登记和抵押信息。7 月份各县（市、区）通过电子文档上报的企业水、气、不动产信息为 996 条。

### （四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

7 月份无数据上报。

## 七、相关工作要求

按照国家和省信用中心的工作要求，因城市信用预警监测指标（2024 年版）的变化，部分信息填报方式相应进行了调整（表

格详见附件模板),从本月开始,请按以下要求进行填写和报送:

(一)请各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按照用新版表格填报燃气信息和水费信息,报经同级发展改各部门审查后,报市信用中心。

(二)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息填报方式有较大变化,请各级农业农村部门按照新版表格填写种植大户清单、保险信息和补贴信息3张表格,报经同级发展改各部门审查后,报市信用中心。

(三)请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供电局按新版表格字段要求提供社会保险和电费缴纳信息。

(四)其它信息按原有方式进行填报。

- 附件: 1. 2024年7月“双公示”信息报送情况表  
2. 2024年7月其他信用信息报送情况表  
3. 城市信用预警监测指标信息模板

---

抄报: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。

抄送: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、市政府办公室、市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、高新区管委会。

---

编制单位:市公共信用中心

联系电话:0877-2071261